

南阳市卧龙区消防救援大队（含建设路消防救援站 七一路小型站 张衡西路小型站）食堂主副食配送项目（二次）-成交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卧龙政采磋商-2026-10
- 2、采购项目名称：南阳市卧龙区消防救援大队（含建设路消防救援站 七一路小型站 张衡西路小型站）食堂主副食配送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6年04月13日
- 5、评审日期：2026年04月24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备注信息
卧龙政采磋商-2026-10-1	南阳市卧龙区消防救援大队（含建设路消防救援站 七一路小型站 张衡西路小型站）食堂主副食配送，包括但不限于主食、副食、肉类、粮油、蔬菜、干调品类等；	河南和畅农产品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东路9号3层306号	752926.67	元	评审总分：86.0分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第一标段	主副食供应及 配送	严格按照采 购人要求执 行	合同签订后 一年	符合《中华人民共 和国食品安全法》 并符合采购人要求		
卧龙政 采磋商 -2026- 10-2	南阳市卧龙区消防救援大 队（含建设路消防救援站 七一路小型站 张衡西路小 型站）食堂主副食配送，包 括但不仅限于主食、副食、 肉类、粮油、蔬菜、干调品 类等；		河南丹田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郑东新区商都 路与十里铺街 交叉口建业五 栋大楼 C 座 1309 号	286200	元	评审总 得分： 85.67 分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第二标段	主副食供应及 配送	严格按照采 购人要求执 行	合同签订后 一年	符合《中华人民共 和国食品安全法》 并符合采购人要求		

三、评审专家名单

甘俊杰（组长）、张婷婷、马勇（业主评委）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规

定，代理服务费为：第一标段：12801 元；第二标段：4862 元；由中标人支付。

收费金额：17663 元

五、中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卧龙分平台）》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文件中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提交质疑函（邮寄、传真不予受理，书面质疑文件应该有质疑内容及必须附有相关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确切来源依据、单位名称、公章、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否则视为无效质疑），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卧龙区消防救援大队

地址：南阳市卧龙区建设路

联系人：刘兵

电话：1520380396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正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龙兴乡狼洞岗村9号

联系人：孙岩磊

联系方式：17518998223

3、项目联系人信息：

联系人：孙岩磊

联系方式：17518998223